

中共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1月12日至2021年1月12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进行了巡察。2021年2月26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向市大数据管理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本次巡察是对市大数据管理局党组和全体干部职工一次全方位、多维度、深层次的“政治体检”。市大数据管理局党组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坚持用数据说话原则,聚焦巡察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切实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以巡察整改的实际成效践行对党忠诚、对人民负责的初心和使命。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用心用力抓整改落实。巡察意见反馈后,局党组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要求全局上下认真对照反馈意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明确政治责任,以“钉钉子”的精神,用心用力做好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处室、市大数据中心负责人为组员,统筹推进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巡察整改工作专班,局主要领导任班长,分管领导任副班长,明确专人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3月19日,局党组召开巡察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围绕巡察反馈意见,主动对号入座,深挖问题背后的根源,进一步明确了整改目标和方向。

二是压实主体责任,尽职尽责抓整改落实。局党组自始至终扛起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把巡察指出的每个问题都当作“必答题”,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下发《中共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党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针对巡察反馈的6个方面15个问题,细化分解为37条整改措施。全局上下严格对照整改方案,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细化整改措施,层层压紧压实责任,逐条逐项明确牵头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建立整改任务清单销号制度,坚持完成一项按照标准要求进行验收、销号一项,并将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核和领导干部述责述廉的重要内容,确保整改工作凡事有交代、件件有人抓、事事有人管。

三是强化联动协同,同心协力抓整改落实。坚持系统思维着力强化跟踪督导,通过巡

察整改日常督察、重点环节专项检查、召开推进会等形式,对整改工作推进情况实时掌握、动态调整。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3次专题会议,听取各处室、市大数据中心整改工作进度汇报,强化整改责任意识,进一步强化上下联动、左右协同的工作合力,不断增强整改工作的靶向性、时效性和完整性。经过两个月时间的集中整改,一些问题表现明显、短时间内有条件解决的问题,已做到立说立行、即知即改;一些需要持续改进的问题,已制定计划并取得整改的阶段性成果,将持续推进。截至目前,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的15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1个,正在推进整改4个。

四是坚持标本兼治,常态长效抓整改提升。按照“整改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完善一项制度、规范一项工作”的思路,局党组在从严从实抓好巡察整改的基础上,始终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全面改与重点改相结合,具体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相结合,不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既盯紧具体问题精准发力,确保实效,又坚持标本兼治、举一反三,对现有制度体系进行再梳理、再优化、再完善,持续用力推动新老问题一起改、改到位,逐步建立健全以制度管权、管人、管事、管财的长效机制,全力推动无锡大数据工作再上新台阶。2021年以来,针对存在问题,建立健全了42项规章制度,其中35项已完成、7项正在制定中,巡察整改工作取得过硬实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11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关于“学习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数据工作重要论述和国家大数据发展战略部署不深入”问题的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一是全面系统梳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数据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向全局每名干部印发《习近平总书记大数据论述摘编》口袋书,并以党小组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形式组织全体党员深入学习领会。二是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发展大数据事业的最新指示要求,2021年1月以来,召开党组会12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5次,开展了党史学习教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等专题学习,在第二次局党组会上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中

国、大数据战略、数字经济、智慧城市等方面的重要论述,赴红豆集团、南山车联网小镇等单位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現地研学,并组织局党组成员专题交流研讨。三是在局党组会议、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中,列入大数据发展战略顶层设计指导性文件的学习,组织开展了无锡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并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编制完成了“十四五”数字经济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十四五”信息化专项规划(初稿),进一步明确了无锡大数据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等。

2、关于“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打造太湖湾科技创新带等重大决策部署主动性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一是高起点谋划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规划无锡市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年度工作要点,拟制《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2021年工作方案》,提出了推动一次跨城市相关部门合作、举办一场大型产业合作交流活动、推动一批行业协会合作等“八个一”的具体工作;坚持一企一策,密切跟踪2020年无锡(杭州)数字经济交流合作洽谈会签约项目,有推进成果的项目35个。二是积极支撑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太湖湾科创带建设,开展课题调研并向市政府报送《构建更加完善的无锡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课题研究报告》,同步进行社会数据摸底调研,摸排数据量超过P级别的企业30多家。三是通过强化宣传、全面摸排、分类指导等措施,争取到全市更多的大数据企业列入省企业库,我市大数据重点企业在全省比重达到16.05%。

3、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浮于表面”问题的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一是制定局党组《2021年度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2021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并结合党组成员干部履职纪实、党员选拔任用和干部绩效考核等工作,认真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二是按照争创“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点”的工作目标,2021年上半年局党组专题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形势1次,组织开展“互联网+”意识形态工作专题调研4次。三是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制定《无锡市电子政务外网管理办法》,邀请市公安局网安支队进行网络安全教育培训,建立局网评员队伍,加强对局微信群工作群的安全管理和輿

论引导。四是在开展专题党课教育、党小组学习活动时要求党外同志参与,消除了“真空地带”和管理盲区。

4、关于“数据资源统筹管理职能履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一是开展全市公共数据资源核查,编制《无锡市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市级政务部门归集67家,城市大数据中心归集数据211.36亿条。二是加强数据治理攻坚,建立无锡市基础数据库建设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健全数据质量评估和更新维护机制,加强基础库数据采集、交换、处理、编目、发布、共享、注销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数据的数量和质量。三是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等改革任务,为“大网铁”现代化试点、“阳光扶贫”、“互联网+监管”等提供高质量数据共享服务,共享数据133.21亿条。四是建设无锡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以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对公共数据的应用需求为导向,优化平台功能、提升用户体验,开放数据集1988类、数据接口1393个,我市公共数据开放水平相比2019年上升46位,位列全国第六、全省第一。

5、关于“推进智慧城市、数字经济步伐不快”问题的整改。

整改情况及成效:一是全面总结分析《无锡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完成编制《无锡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征求意见稿),在2021年度全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会议上正式发布,力争通过三年时间形成支撑有力的数字基础设施和汇聚融通的数据资源体系,驱动各领域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取得重点突破,成为全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示范标杆。二是充分履行无锡市数字经济发展专项工作办公室职责,组织召开全市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推进会,印发《无锡市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2021年工作要点》及评价细则,重点推进16项重点工作和165个重点项目。三是加大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发展,组织召开市云计算和大数据产业链(集群)发展工作推进会,印发《无锡市大数据和云计算产业发展2021年工作要点》,对产业培育、招商工作作出了明确部署,并将对企业的销售收入要求纳入对各市(县)区年度综合考核内容。四是与江南大学商学院签订《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合作办学协议书》,目前专业已设立,9月份开始招生。

6、关于“党组全面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

共青团无锡市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11月12日至2021年1月12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团市委进行了巡察。2月25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向团市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团市委全面落实无锡市委巡察整改要求,切实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扎实抓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结合问题清单,将市委第四巡察组提出的3个方面10个问题细化分解为57条整改措施,严肃认真对待,深刻剖析反思,高效有力推进问题整改,确保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得到扎实有效整改落实,以巡察整改的实效推动长效工作机制的建立,推动共青团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压实整改责任。团市委认真贯彻落实巡察整改“四个融入”要求,把抓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将巡察整改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重中之重政治任务。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当天,即成立团市委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切实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切实担起整改责任,做到层层落实、分工负责、合力攻坚,努力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行动、最严格的纪律,确保高质量完成巡察整改各项任务。

二是突出问题导向,制定整改方案。团市委2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整改工作方。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结合工作实际,逐项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工作时间表、责任人和工作目标,以问题导向推进工作整改。制定了《无锡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细化了《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清单》,同步制定了选人用人、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两个专项整改方案,所有整改措施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

三是强化建章立制,注重长效落实。充分发挥制度治本功效,注重标本兼治,强化建章立制,把“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既集中解决巡察组指出的突出问题,又结合团市委工作实际修订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将建章立制和解决问题统一起来,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坚持制度制定与制度执行并重,加强监督检查、狠抓制度落实,确保整改落实的长效机制立得住、落得实、行得远。以务实高效的作风、严谨细实的措施推动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关于“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成效不突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强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建立青少年群体思想状况调查研究机制,每年完成1个专项调研,2个动态研判。目前已形成针对青年科技人才群体的调研报告1份,针对大学生群体的动态研判报告1份。召开会议就如何开展学生群体思想引领工作进行研究。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专题会议精神,推动将“少先队活动”排进课表,实现大队会、中队会、队课和队日活动常态开展;制定分批入队、“红领巾奖章”争章、“双积双评”积分入团工作指引,编写队前教育课程资源包,探索使用少先队员证,设计“红领巾奖章”争章卡、“双积双评”积分入团手册,将争章、入队、入团工作抓细、抓实;以“争做新时代好团(队)员”活动为统揽,开展青少年身边的典型选树活动。无锡青少年活动中心进一步发挥青少年校外教育阵地特点,加强公益课程开发和活动设计,开展“红领巾梦工场”研学实践营等课程项目,覆盖学生20余岁;发挥青春剧场公益载体作用,在“五四”“六一”等重大时间节点期间,组织开展各类青少年公益活动。

二是加强宣传阵地建设。筹建无锡共青团新媒体中心,开通“团聚无锡”视频号,配强工作队伍,加大短视频、条漫等新媒体文化产品的创作力度。依托无锡市网络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和“我是买手”网购平台,搭建服务网络社会组织和网络主播的“青年学习社”线下阵地,日常开展学习打卡、分享交流、党史学习、政企对接活动。开展“青年讲师团”宣讲活动,更新宣讲课程,选拔青年骨干,组建“8090”宣讲分队,扩大宣讲覆盖面,聘任30名市“青马讲师团”讲师,挂牌20个“青马工程”社会实践基地,推出1套“青马”培训菜单,常态开展市、校、院(系)三级“青马工程”培训班。

2、关于“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未落实落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狠抓“一岗双责”落实。2021年年初,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书记室成员在机关和基层讲授作风建设专题党课6次;3月组织召开全市共青团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梳理并转发崇德倡廉通报的典型案列,经常性提醒和警示党员干部;根据岗位风险特点、防控职责和职能,分别与各部门签订个性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二是深化廉政教育。每季度开展机关党风廉政教育党课,开展“学史力行、思廉拒腐”主题党日活

动,引导广大党员读廉、思廉、修廉。

3、关于“财经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规范社保缴纳工作。无锡青少年活动中心已于2020年12月中旬,与人力资源公司就社保优惠减免政策实施后应退还的社保差额进行清算,2020年12月23日对方已将该笔社保差额退还至中心的银行账户。中心定期与市人社局进行沟通,及时了解社保缴纳的最新政策。修订《无锡青少年活动中心劳务派遣员工管理办法》,按季度完成中心制度汇编的修订与更新工作,加强与劳务派遣公司的业务衔接,确保政策执行。在加强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学习方面,制定专题讲座培训计划,邀请法律顾问、公职律师等专业人士开展业务培训。

4、关于“党建工作重形式轻实效”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

一是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制定机关党建三级责任清单,将书记室成员抓党建工作情况列入年度述职内容;年初,签订工作责任书,推动履职尽责。加强对党支部的常态化督导,要求党支部书记进行党建工作专题述职。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规范性,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工作,明确专题组织生活会计划,通过经常性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到“红红脸、出出汗”、擦亮“青春先锋”党建品牌,将党员积分管理、争当领跑先锋、机关年轻干部培养、年轻党员调研微分享等内容纳入支部工作责任清单。党总支每月定时召开会议,对党员发展、评优、述职等进行集体讨论,对两个支部党史学习教育靠前指挥,进一步提升总支对支部的领导和监督作用。

二是扎实开展党建活动。明确党组织和党员活动形式,从严规范并落实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用好“智慧党建”系统,提升支部生活规范化。党支部在年初制定全年党员“统一活动日”计划方案,每月按照计划开展执行。组织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我为青年办实事”等主题党日活5次。加强对机关各党支部“无锡先锋”党建平台使用情况的监督与管理,定期进行情况提醒与通报,加强对相关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确保平台运行有效规范。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至目前,共计6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1、关于“团结带领广大青年服务中心大局工作不紧密”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

一是摸清全市青年底数。2021年3月,梳理全市青年底数,依托“智慧团建”平台摸排团组织数和团员数,建立基层团组织建设“双月报”工作机制,动态掌握全市团青家底。发挥团代表联络站作用,在全市7个板块均建立团代表联络站,并建立专项小组工作机制,开展联

系服务青年工作。建设82个“联青服务站”,组织全市专职团干部定期赴基层开展服务青年专题活动。

二是常态化研判思想动态。计划每半年对青少年群体思想动态开展1次研判,目前已开展1次、形成1份研判报告,根据计划下半年完成第2份。推动调研成果和研判成果运用到团结带领广大青年服务中心大局的工作中。

三是加大优秀人才服务招引力度。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开展无锡市海归高层次人才“爱国·奋斗·奉献”精神教育和党史学习示范培训班。发布“负笈归筑锡望”无锡海归青年人才培训班“三个”大礼包。开展海归青年人才“新引力”服务计划。联合市人才办打造“心向往锡”无锡青年人才交友联谊品牌活动。联合市人才办、市科技局、市人社局举办高校人才“锡引大使”竞选活动。

四是提高青年成才立业服务实度。2021年4月,出台并实施《“菁工1+3”青年技能人才培育工程方案》,建设菁工“百千”人才库,打造“菁工大学”平台、“菁工大练兵”平台、“菁工小巨人”平台。下发《关于开展科创类就业见习基地“合伙人”招募的工作提示》,进一步挖掘青年就业见习岗位。出台并实施《“1创2.0”太湖湾青年创新创业活力提升行动》,谋划双创英才寻访活动,举办项目路演,融资对接活动25场。

五是增强助力高质量发展精准度。下发《关于建设“河小青”专业队伍的通知》,组建“河小青”专业队伍,集中开展“河小青”助力美丽江苏建设集中服务日活动。指导专业社会组织开展河湖保护宣传、水质监测以及巡河净滩等行动。强化东西部协作,协商建立青年人才培育长效协作机制,常态化为海东提供青年就业培训课程。建立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评价小组,制定《无锡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动态评价管理制度(试行)》,对全市青安岗开展复评和监督管

理。六是提升青少年权益保护专业度。完善12355服务热线及线下服务平台建设,搭建网上服务平台,引入专业机构力量为青少年提供专业维权服务。启动2021年度“青春新坐标”青少年权益工作项目评审工作,征集维权小微项目。实施“梦想改造+”关爱计划,成立“梦想改造+”关爱计划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定《无锡市“梦想改造+”关爱计划实施指引》,首批“梦想小屋”已于6月完工交付。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

一是推进优秀人才服务引进工作。根据计划,“名校优岗”优秀大学生政务见习活动将于7月下旬启动。由于未到暑期,优秀学子看无锡活动将于7—8月集中开展。

二是做好人才招引、挖掘、培育、提升工作。指导各市(县)区,围绕产业发展方向,开展各类教育、培训、竞赛、表彰等工作。2021年8月底前,联合市人社局开展“科创见习营”大学

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新修订并印发《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党政议事规则》,对局党组会、局务会、局长办公会等三类会议的议事范围进行了明确界定,并在执行过程中严格履行“三重一大”事项由局党组研究决定。二是规范局党组民主集中制议事决策程序,由议题相关的牵头部门、单位负责人或分管局领导汇报情况,再由全体到会人员依次对议题发表意见和建议,局党组书记末位表态并提出会议表决,同时明确办公室专人对党组会议进行记录,详细记录议题讨论过程、党组成员发言要点,确保记录清晰规范,便于查阅。三是制定局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和业务工作要点,2021年上半年局党组专题研究党建工作2次,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研究、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同步考核。四是制定党组书记和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进一步强化党组书记抓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和局党组成员的一岗双责的责任。

7、关于“基层党的建设浮于表面”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认真组织主题教育“回头看”,完成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关于相互批评记录表的补充工作,全体党员干部补充提交了个人自查问题清单;对18个问题中3个未整改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实现了问题清零。二是打造“数聚先锋”党建品牌和“数聚先锋课堂”,每月制订党员学习教育计划并抓好贯彻落实,结合数博会等外地调研考察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到当地红色教育基地接受教育,实现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全面渗透、深度融合。三是及时补齐了两名预备党员相关材料,并在5月17日“支委学习日”上组织局机关党支部全体支委学习了党员入党、转正工作流程,进一步明确了入党、转正人员的材料审查要求。

8、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没有压紧压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成效:一是制定局党组《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和全面从严治党三级责任清单,2021年上半年局党组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1次,通过落实述职述廉、检查考核、履职纪实、约谈提醒、责任追究等制度措施,督促党组成员认真负责、照单履责。二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压力传导,全体干部履职补齐了2019年和2020年《个人廉洁自律承诺书》,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与各处室、下转第9版>>>

生就业见习活动。举办第八届“创青春”无锡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指导各团属青创空间自主举办项目路演和小微赛事。

三是完善青少年权益服务。2021年7月底前,确定“青春新坐标”青少年权益工作入围项目,对青少年群体实施个案帮扶。2021年8月底前,建成150间“梦想小屋”;精准细化“1+3+6”关爱帮扶内容。

2、关于“贯彻强‘三性’去‘四化’要求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

一是加强对基层青年群众的联系。深化全市“青年之家”建设,定期开展活动服务青年。建立联系服务青年机制,建立“四亮四联五关爱”工作制度,开展“联青解忧——我为青年办实事”等实践活动。开展联青服务站工作,每月组织团干部实地走访基层青年。针对开展的重点工作,组建具体工作专班,开展“四不两直”调研,开展全市镇(街道)、村(社区)团组织配备情况专项调研,出台《全市镇、村(社区)团组织换届工作方案》。在严格执行活动计划规范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文件质量,通过调研、培训和现场指导等方式,传达上级会议文件精神,化解基层问题,切实做好基层减负工作。

二是加强对基层团组织的指导督导。建立并完善与市(县)区组织部常态化沟通机制,已完成锡山区、新吴区团委书记的配备。根据江苏省青年联合会改革要求,指导宜兴市青年联合会于2020年12月14日高标准完成换届工作。制定《在锡高校学生会、学生社团深化改革推进方案》,建立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评估备案制度,完善市属高校召开学代会请示、批复程序。全面实施主席团集体负责、执行主席轮值制度。

三是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推进已建党组织的企业团建全覆盖,提升开发区(园区)内规模以上企业团建覆盖,以产业链为依托深化行业团工委建设。依托无锡新兴领域产业,在部分细分领域推动建立行业团组织。

正在深化整改的内容及时限:

强化基层团组织建设。拟于2021年12月底前,组织开展团干部专题培训。扎实推进已建党组织的行业协会实现团建全覆盖;依托无锡产业主导方向,在部分细分领域推动建立行业团组织;推进青年网红打卡点(店)打造小微团建服务阵地。

3、关于“意识形态工作抓而不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及阶段性成效:

一是提升思想认识。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将意识形态专题学习研讨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于年初下发。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3月,制定并下发意识形态工作要点,明确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明晰领导班子及成员、各部门的一岗责任、一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下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

下转第10版>>>